

新竹市政府 函

地址：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楊幃婷
電話：03-5216121#273
電子信箱：021261@ems.hccg.gov.tw

受文者：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0月21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30171150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580000A_1130171150_ATTACH1.pdf)

主旨：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反詐騙課程模組工作坊計畫」1份，請各校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並惠予公（差）假及課務派代，俾利出席與會，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10月18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35405927號函辦理。
- 二、行政院分別於111年7月訂頒「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112年5月通過「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 1.5版」，並陸續增修「打詐五法」，並鼓勵中央結合地方，公私協力合作，將反詐騙觀念納入法治教育課程，建立防詐知能。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為強化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強化反詐騙課程教學知能，特委請國立中正大學辦理旨揭工作坊，相關資訊如下：

(一)參加對象：全國公私立國民中小學以及高中教師。

(二)辦理場次：

1、第一場：113年11月5日（星期二）於國立中正大學教

教務處 113/10/21 10:25



1130010097

有附件

育一館演藝廳（嘉義縣民雄鄉大學路一段168號）實體辦理。

2、第二場：113年11月21日（星期四）於新竹私立曙光女中德思樓國際會議廳（新竹市東區北大路61號）實體及線上同步辦理。

（三）報名名額：2場次各50名，合計100名。請就近擇適合場次參加。

（四）報名方式：

1、第一場：即日起，至113年11月3日（星期日）下午5時止，請填寫Google表單報名（報名連結：

<https://forms.gle/wjene8tfZ3AgmWXE7>）。

2、第二場：即日起，至113年11月17日（星期日）下午5時止，請填寫Google表單報名（報名連結：

<https://forms.gle/R66jmFtedXDSddL18>）。

三、若有未盡事宜，請聯絡本案執行單位國立中正大學教育研究所反詐騙課程模組計畫團隊，承辦人葉小姐，連絡電話：（05）272-0411轉26203。

正本：新竹市立中學、新竹市立小學、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